

2024年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荔湾区委员会老干部局
(本级)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荔湾区委员会老干部局（本级）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荔湾区委员会 老干部局（本级）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党中央和省、市、区有关老干部工作的方针、政策，制定或参与制订我区老干部工作的政策、规定。

（二）负责全区离休干部和副处级以上退休干部的宏观管理及易地安置我区离休干部的直接管理工作。

（三）检查、督促落实老干部的政治待遇、生活待遇和保障机制，进行家访、医院探视和重大节日慰问活动。

（四）负责老干部政治思想工作，宏观指导全区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建设。

（五）组织、协调老干部参加有关活动；指导全区老干部活动场所的管理和服务工作。

（六）做好老干部的医疗保健工作；指导有关单位做好老干部的丧事办理工作。

（七）联系协调区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开展各项工作，动员、组织全区离退休干部积极加入到关心下一代工作行列；配合有关职能部门做好关心下一代的工作。

（八）指导区内老干部工作队伍的自身建设，负责老干部信息、统计、信访工作。

（九）完成区委和上级相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局本级预算。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局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荔湾区委员会老干部局（本级）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1,199.9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91.75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1.47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7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四、其他支出	0.00
		二十五、转移性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199.94	本年支出合计	1,199.94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七、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八、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199.94	支出总计	1,199.94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荔湾区委员会老干部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1,199.94	1,199.9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91.75	891.7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891.75	891.7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01	行政运行	480.07	480.0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11.68	411.6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1.47	261.4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1.47	261.4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3.97	193.9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00	4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50	22.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72	46.7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6.72	46.7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72	46.7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荔湾区委员会老干部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199.94	770.26	429.68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91.75	462.07	429.68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891.75	462.07	429.68	0.00	0.00	0.00	0.00
2013601	行政运行	480.07	462.07	18.00	0.00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11.68	0.00	411.68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1.47	261.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1.47	261.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3.97	193.9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00	4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50	22.5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72	46.7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6.72	46.7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72	46.72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荔湾区委员会老干部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199.9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91.7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1.47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7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四、其他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本年收入合计	1,199.94	本年支出合计	1,199.94
		二十五、结转下年支出	0.00
收入总计	1,199.94	支出总计	1,199.94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荔湾区委员会老干部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199.94	770.26	429.68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91.75	462.07	429.68
[20136]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891.75	462.07	429.68
[2013601]行政运行	480.07	462.07	18.00
[2013699]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11.68	0.00	411.68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1.47	261.47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1.47	261.47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193.97	193.97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00	45.00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50	22.50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46.72	46.72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46.72	46.72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46.72	46.72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荔湾区委员会老干部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770.26
[301]工资福利支出	538.46
[30101]基本工资	69.60
[30102]津贴补贴	218.01
[30103]奖金	110.87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5.00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22.50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5
[30113]住房公积金	46.72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5.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8.23
[30201]办公费	2.50
[30217]公务接待费	0.00
[30228]工会经费	7.70
[30229]福利费	10.7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63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12.3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4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3.58
[30302]退休费	191.05
[30309]奖励金	2.52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1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荔湾区委员会老干部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429.68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90.62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0.62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06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06
[310]资本性支出	18.00
[31013]公务用车购置	18.00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荔湾区委员会老干部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48.13	48.13	0.00	0.00
“三公”经费	22.63	22.63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22.63	22.63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18.00	18.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63	4.63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荔湾区委员会老干部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1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荔湾区委员会老干部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荔湾区委员会老干部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770.26	770.26	770.26	0.00	0.00	0.00	0.00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荔湾区委员会老干部局	770.26	770.26	770.26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538.46	538.46	538.46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23	38.23	38.23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3.58	193.58	193.58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荔湾区委员会老干部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429.68	429.68	429.68	0.00	0.00	0.00	0.00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继续加强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牢记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老干部工作的重要论述，强化政治引领、做好服务关怀、引导作用发挥，守正创新、积极作为，进一步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扎实推进离退休干部党的各项建设，做实做优“1+22+N”老年教育，努力打造荔湾老干部工作特色品牌，为在新时代新征程上更好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助力荔湾高质量实现老城市新活力凝聚银发力量。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荔湾区委员会老干部局	429.68	429.68	429.68	0.00	0.00	0.00	0.00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继续加强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牢记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老干部工作的重要论述，强化政治引领、做好服务关怀、引导作用发挥，守正创新、积极作为，进一步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扎实推进离退休干部党的各项建设，做实做优“1+22+N”老年教育，努力打造荔湾老干部工作特色品牌，为在新时代新征程上更好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助力荔湾高质量实现老城市新活力凝聚银发力量。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离退休干部经费	269.25	269.25	269.25	0.00	0.00	0.00	0.00	根据中办发〔2016〕3号的“加强理论学习和思想教育”“完善和落实参观学习制度”的内容，落实老干部生活待遇，做好处级退休干部服务管理工作，让党委政府放心。做好离退休干部服务保障工作，坚持思想上关心、生活上照顾、精神上关怀，让广大离退休干部安心舒心暖心。落实《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离退休干部工作的意见》（中办发〔2016〕3号）精神，做好离退休干部的重大节日慰问工作。落实离退休干部政治待遇，定期向老干部通报政情，增强老干部“四个意识”，使其思想上行动上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做好老干部保障服务工作，对行动不便的老干部提供居家养老、医疗服务。
关工委经费	32.00	32.00	32.00	0.00	0.00	0.00	0.00	发挥广大“五老”在教育引导和关爱保护青少年的优势作用，吸引更多“五老”志愿者加入“讲好党的故事”、“红色故事进校园进社区”宣讲队伍中。组织开展青少年国防教育、法治教育工作。关爱“五失”青少年，优化青少年健康成长的社会环境。
特殊困难离退休干部帮扶机制经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上一年度摸查，在上一年度年终确定本年度帮扶对象，按照我区对有特殊困难离退休干部的帮扶机制实施方案的相关规定，对重病失能等有特殊困难的离退休干部给予帮扶补助，并及时准确向其发放帮扶补助资金。
老干局工作运行经费	107.37	107.37	107.37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扎实推进离退休干部党的各项建设，做实做优“1+22+N”老年教育，努力打造荔湾老干部工作特色品牌，助力荔湾高质量实现老城市新活力凝聚银发力量。
市属企业离休干部离休补助专项经费	1.06	1.06	1.06	0.00	0.00	0.00	0.00	根据穗财企业[2006]11号文的精神，落实市属企业离休干部补助工作任务，保障项目预算经费专款专用。

注：无。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199.94万元，比上年增加115.56万元，增长10.66%，主要原因是1.在荔湾区委区政府的关心关怀下，离退休干部的体检和慰问标准得到提升，与广州市其他区基本齐平，离退休经费得到提升；2.根据局工作计划,2024年扎实推进离退休干部党的各项建设，做实做优“1+22+N”老年教育，推动荔湾区老年教育高质量发展；支出预算1,199.94万元，比上年增加115.56万元，增长10.66%，主要原因是1.在荔湾区委区政府的关心关怀下，离退休干部的体检和慰问标准得到提升，与广州市其他区基本齐平，离退休经费得到提升；2.根据局工作计划，2024年扎实推进离退休干部党的各项建设，做实做优“1+22+N”老年教育，推动荔湾区老年教育高质量发展。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22.63万元，比上年增加17.63万元，增长352.60%，主要原因是因我局公务车都已达到报废年限，且存在安全隐患，出于工作需要，我局2024年需购入一台公务用车，因此“三公”经费有所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2.63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18万元，比上年增加18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63万元，比上年减少0.37万元。）比上年增加17.63万元，增长352.60%，主要原因是因我局公务车都

已达到报废年限，且存在安全隐患，出于工作需要，我局2024年需购入一台公务用车，因此“三公”经费有所增加；公务接待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48.13万元，比上年增加11.04万元，增长29.77%，主要原因是因我局公务车都已达到报废年限，且存在安全隐患，出于工作需要，我局2024年需购入一台公务用车，因此增加“三公”经费。另我局严格遵照厉行节约精神，压减机关运行经费。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290.54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22.65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0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267.89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24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1,668.32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5,157.18平方米，车辆2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22.65万元，主要是公务车1辆、空调6台、彩色打印机2台、消毒碗柜1台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离退休干部经费	269.25	根据中办发〔2016〕3号的“加强理论学习和思想教育”“完善和落实参观学习制度”的内容，落实老干部生活待遇，做好处级退休干部服务管理工作，让党委政府放心。做好离退休干部服务保障工作，坚持思想上关心、生活上照顾、精神上关怀，让广大离退休干部安心舒心暖心。落实《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离退休干部工作的意见》（中办发〔2016〕3号）精神，做好离退休干部的重大节日慰问工作。落实离退休干部政治待遇，定期向老干部通报政情，增强老干部“四个意识”，使其思想上行动上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做好老干部保障服务工作，对行动不便的老干部提供居家养老、医疗服务。
关工委经费	32	发挥广大“五老”在教育引导和关爱保护青少年的优势作用，吸引更多“五老”志愿者加入“讲好党的故事”、“红色故事进校园进社区”宣讲队伍中。组织开展青少年国防教育、法治教育工作。关爱“五失”青少年，优化青少年健康成长的社会环境。
老干局工作运行经费	107.37	进一步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扎实推进离退休干部党的各项建设，做实做优“1+22+N”老年教育，努力打造荔湾老干部工作特色品牌，助力荔湾高质量实现老城市新活力凝聚银发力量。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